

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6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上午在江苏省丹阳市横塘工业区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公司已于2024年4月19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
2. 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2024年4月28日上午9:00在江苏省丹阳市横塘工业区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钱京先生、徐霄凌女士、高强先生、丁虹女士、蔡正华先生共计5人）。
4. 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会议由董事长钱京先生主持，会议列席人员有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及全体监事。
5.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023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稳定。

(二)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章节。

公司独立董事蔡正华先生、陈雪娇女士、丁虹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刊登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公司以经审计的 2023 年度经营业绩为基础，根据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综合考虑公司业务的发展情况，结合当前经济形势、行业现状与公司的经营能力，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预算仅为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目标的预算，并不代表对公司 2024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为了更好的回报全体股东，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规定，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以截至本公披露告日的公司总股本 703,880,15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30 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1,504,420.0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自承办公司财务审计业务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

权益。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会议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审计费用为柒拾柒万伍仟元整。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九）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o. com. cn) 。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二)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十五)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六)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独立董事蔡正华先生即将因任期届满六年离任，为保障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董事会同意提名王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王佩先生简历附后）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已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章程修正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和修订后的最新《公司章程》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